

# 寧波旅同鄉會

## 集會

(編主楷功夏)

### 讀「建設新甯波芻議」

鄞縣陳如馨先生，作建設新甯波芻議，刊甯波時事公報本年元旦增刊。筆者曾研讀數過，認為建議各項，均屬切要，非平時熟識地方情形，熱心從事地方公衆事業者不能道隻字。全文凡三千餘字，其「引言」有云：

「甯波，居溫帶，瀕大洋，物產豐饒，形勢便利，舉凡世界大都市應有之條件，無不畢具。二千年前，徐福由此航東瀛三島，五百年前，鄭和由此歷南洋、東非，時上海僅揚州一歐脫耳。且兩宋間，東錢湖與西子湖，均秀甲東南，著聞當世，則甯波固亦中國風景勝地也。清道光間，南京條約成，始與上海同列通商五口。自此上海駁駁成鉅埠，至今一躍而為亞東交通之總樞，杭州風景亦漸駕蘇州而上之。舉甯波與杭州較，文化落後，建設滯滯，自備形機，可慨孰甚。然而滬杭之蔚然日盛，伊誰之力？兩地之富商大賈，通材傾學，下至學子工友，店夥負販，甯波籍實居泰半，吾甯人之有造於兩地，詎不甚大！以整個國家立場言，固未可以楚材晉用，舍己耘人，有負鄉邦，此吾同鄉之旋居上海者，似應深自內疚者也。」

上海之所以能「駁駁成鉅埠」，自有其經濟地理上之條件在，而「楚材晉用」，「舍己耘人」，其主要原因當亦在於受經濟之驅策。此點，必為陳先生所深知。今陳先生對於甯波之漸趨沒落，要「吾同鄉之旅居上海者」來「深自內疚」，其間應有理由。是項理由，陳先生未作詳盡之闡述，筆者願加簡要之補充：



一地方之繁榮或衰落，固有繫於地理情形之變遷，但人力實能左右地理。百年前香港，一蕞爾荒島耳，後經英人開發經營，竟成亞東著名之區。是其地理上之重要性，非人力爲之而何？甯波地方，誠如陳先生所言，具有世界都市之條件。利用先天條件，奮力加以經營，陳先生理想中之文化城，工商區，名勝地，必有實現之日。甯人現患窮，惟旅居滬上者多小康。嘗作估計，旅滬同鄉百萬人，生活艱難者九十萬，能獲溫飽者九萬，當有萬人爲小康。就此一萬小康之中，平均各出資千萬元，可得一十萬萬。以之建設故鄉，以事業言，必獲輝煌成果，以聲譽言，必且震驚世界。出錢千萬者，敢信其仍能過優裕之生活，而所加於故鄉以至國家之直接的福利，間接的影響，其成效將無可估計。天下大事之成，在於人之發奮，「一蠶」也者，心地「豁然開朗」之謂也。但即此「豁然開朗」，談何容易，要懂得世界，要懂得社會，要懂得人生，要懂得聚散之道，要懂得尋求真正愉快與安定之法門。而陳先生云：「此吾旅滬同鄉似應深自內疚者也」，其意倘即在此歟？

用敢正告旅滬同鄉：天下方多事，來日有大難！欲求此身長安樂，勿忘周遭的社會，勿忘自己的故鄉！賺錢一萬，捐出一千，因果鐵律，必得好報。（絕非迷信，完全科學）爲自己留一條退路，即爲萬千同鄉造生路也，願共勉之！

× × × ×

版出日十月三年六十三國民華中 期二十第刊

# 本會道德講座

孫荆仲先生講  
嚴儒金述記

## 如何識得天地消息

今日天氣祥和，恰是百花生日，大家隨感歡欣。江南風俗，以為斯時春序正中，百花競放，花朝月夕，世所恆言，故又名爲花朝。考百花生日，由來已久，近已不爲人所注意，殊不知會心自得，卻可以識天地的消息。

## 一、如何識得春的消息

「識時務者爲俊傑，識天道者爲聖賢」，時務，天道，如何可識？乃從消息而求。現在春天的消息來了，春的消息是在歷本上嗎？在各時裝公司的櫥窗內嗎？在時髦女子的臂上嗎？不，都不是的。古詩：「敬上先開那一枝」在冰霜雪窖中，開出一枝梅花，此乃天賦來的春的使者，告訴你春到人間，許多百花，亦將來臨，此之謂百花生日。

## 二、如何識得世運消息

或者謂：你何以有這風月閒情，來問春的消息？其實，這僅是一種警喻而已，秀的消息，也應識得。

我人現在進而要問世運消息，這消息從什麼來看呢？一治一亂，一勝一敗，不過是一種表象。要規好的消息，在乎人道昌明，這就是人之花，人道顯而世運轉。

將來到底人道昌明好呢？還是科學昌明好？科學雖利人，但僅爲人道之一部，可以幫助人，人道中不可缺少者爲儒，儒從「人」從「需」，爲人人所需要。儒學踏實一切，不尚空談，

爲一切學問之基本，人先要做好，然後可爲一切，故儒學爲各宗教之基本，必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敬，夫和婦順」，至此乃爲盛世的境界。

## 三、從春氣中識得天地生理

春如何來的呢？從氣象學哲學方面來看，春之來，從風而來，春氣一到，形式上雖未看到，而地中早已充滿。天氣下降，地氣上騰，天地和同，互相交換草木萌動，萬物化生，從春氣中可以看出天之生理。天地之大德曰生，生理爲萬類之根本，從天地生理作用，而生氣而萬物並生。春之行由於氣，人道之行，由於人心，此心即是之生理。人寓天地之生理：發而爲仁心，行而爲仁政，仁心，仁政，就是人道之基礎。觀察人心，即可知世運之消息，是微生理之可貴。古人極寶愛生理，這種生理，雖富貴不能易，一且失之，終身不復得；故制爲法令，禁止非時樵獵，濫行殺伐，用兵亦然，春日不用兵，即是寶愛生理的表現，變則必至於亂。禮記：「天之道，不可變；地之理，不可絕，人之紀，不可亂」，四時不可變，生理不可絕，紀律不可亂，由天理而融會到人事，反之，亦可從人事測得天心。

## 四、愛美的人化格

某人是有藝術態度的，某人是具有愛美心的，這究竟是主觀的呢還是客觀的？譬如有一朵花，有人以爲美，有人以爲不美，美的客觀欣賞，各有不同，美學是不講客觀條件，而講主觀性情的。如我養一癩痢頭兒子，他母親總是以爲好的；某家的年青美眷，人家以爲好，而她的丈夫偏偏以

爲不好，這也是有主觀性的。世人莫不惡臭，但天下有逐臭之夫，欣賞的觀點，既各不同，因之世界上的是非，很不易斷，美惡亦極難分，都是因爲有主觀性的緣故。使得是非美惡，都淆亂了。

我人愛欣賞美，就要拿主觀性，杜詩：「感時花濺淚，恨別鳥驚心」，從美學上講，詩人是有意識的，他從客觀性描寫出主觀性來。美之成立條件，就是感情移入，入山爲山，入海爲海，入花爲花，凡欣賞山水，都須有這種精神，這種態度，否則，就談不到欣賞。

我以為賞花亦然，非特感情移入而已，進一步，更必須「人花化」，「花人化」。如蓮花的出於污泥而不染，清香遠送，不啻表示他的清高嗎？梅花，冷豔暗香，最爲寶貴，她是中國的國花。蘭花淡裝素服，而其幽香，如柳笛中噴出，這是她發揮的真精神。

從前林和靖梅妻鶴子，他愛美的人格，何等高尚。周敦頤愛蓮花，就是取她的高潔，而敦頤先生是濂洛學派的第一人。陶淵明獨愛菊，欣賞其有傲霜脾氣，又清又傲。三人的愛花不同，而他們的高風亮節，爲世所欽，故人格高的，愛花亦高。

花能人化了，人怎麼能花化呢？我的修養功夫，就是得力於花化的，我昔年在山中讀書，俯仰仰思，精神偶感疲倦時，遶走入山中，見風吹樹動，則作搖曳之狀，見怪石矗立，則作靜默之態，與之俱化，經時瞬息，其樂無窮，且自此身直志端，氣概益發宏大。

## 五、怎樣到源頭上欣賞

吾有兩句詩道：「百花異地賞，一性同時通」，濃豔幽香，雖然不同，但這一樣是天地之生理。環境變而真性不變，我人更須明白：「以一賞萬，以萬歸一」的道理。

百花春管領，我們欣賞花，就要到源頭上去欣賞，怎麼到源頭上去欣賞呢？聽我道來：

百花統於春  
萬行統於德  
萬類統於人  
人類統於仁

世界統於「中道」

人類怎麼要統於「仁」呢？有問孟子曰：「天下無乎定」，孟子對曰：「定於一」；又問：「孰能一之」？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不嗜殺，就是仁，故曰：「人類統於仁」。世界又怎麼會統於「中道」呢？中者，不偏不倚之謂，惟有中道，才能建立真正的大同世界。否則，祖左祖右，扶得東來西又倒，便不興了。

臨了，我們為什麼要來迎百花生日？因為花的純潔美麗，生氣勃勃，實在可愛！但有一點必須注意，就是你既懂得愛花，還要希望你做一護花使者。更進一步，來做一護持人類使者。來真正為人類服務；但護花者往往為竊花之美名，故我人必須抱「護花誓不摘花」的精神，來愛護人類，誓不蹂躪人類。

### 從「物性不變律」說到「人性」

#### 一、物與人的價值不同

世界上的萬物，林林總總，我何幸而為人？我又把什麼來做人的呢？人類社會之中，雖說是萬物平等，而是以人為本位的。萬物的生存，由人操縱；萬物的價值，須人評定；人類本身就不這樣，他能提高生活，他更知道價值。萬物都能生存，但不知其價值，須由人來評定；人類因為有判別力，故於物可評定其價值，於已能自知其價值，這是人與物的不同點。茲再就其性的「不變性」與「可變性」方面來觀察：

#### 二、物性是不變的

根據奧國植物學家孟德爾 *Mendel* 關於植物

遺傳的試驗，用兩種豌豆，一種白色，一種顯色，假定顯色的是優性，白色的是劣性。把優性劣性兩種豌豆配合，結果，優性支配劣性，故第一代產生優性。

第二代若把他本身配合，自花受精，優劣二性，乃又分離，即劣性依舊顯現，結果，仍生出優性劣性二種。

基此試驗，孟德爾得一定律：「物性是不變的」。

#### 三、人性是可變的

人性怎樣有「可變性」呢？我國歷史上的修身造命之學，就是對症的一良劑。一個人的稟賦，好似受天命支配的像優伶一樣；常常要受後台的拘束。但君子有主宰，即可不受天命支配。比如一個身體不健康的人，不免以氣候的變化，而受侵襲；但身體健康的人，就力能抵抗風寒，決不致因些微的着寒受涼，立刻病倒。可見君子有敬命之德，因之有修身造命之學，即能「人定勝天」。他的功夫，端在次第驗諸身心，現在引各家之說，以為參證。

(一) 利用平且之氣，將每天劃為一個人

物質是有形的，精神是無形的。道臨天地，由一念之動，而有稟賦；蓋念動則氣必相隨，其所稟受，無不如願。一經造成，自其物質方面以觀，為不可變。故佛家對於臨終之一刹那，最為重視，斯時最好能解脫仇讎化除貪嗔癡愛免得塵緣不斷，再受人世苦惱，苟得有道者之指點，則諸氣盡洩，神識清楚，可以來去自由。

立刻可變為好友，此點視之是淺，但要實行起來，非有甚大的心量，極堅固的毅力不可。

(二) 孟子的盡心知性真諦

孟子：「盡其心者，知其性也」。一「盡心」之說，前人解釋甚多，吾人讀之，總覺不易得其要領。我昔年曾聆明師之教，謂「盡心」乃是將心盡絕的意思，即是無心。人之本性，最易為心所蒙蔽，如明鏡掩塵，不得光明，若能常常虛空其心，則性之光明自現。又譬之「心」如「火」，性如「油」，則盡心的工作，就是「熄火」，熄火之目的，正是保全其油。故曰：盡其心者，知其性也。但性本為天之所命，故知性即得知天。又所謂天者，乃是全宇宙之總活力，故知天，即是得到盡其本源。

但孟子的實踐工夫又怎樣呢？孟子又曰：「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心至微危，只須將總活力存於心中，用實踐工夫做出，故心又須存。現於社會上的公衆福利事業就是「存其心」的表現，「存其心」而養之，順而無害，循至性由心顯，而達於事物，則萬善無不疏通，成為事天及物的至大功用，欲明此說，可以三個名詞包括之。

(1) 無我——盡心至無

(2) 有我——存心至有

(3) 大我——有無互用完成大我

青年在二十以前，正有我盛長之期，絕不知無我境界。至三四十之間，更由有我助發其貪嗔癡愛之念，對國家，土地，男女財寶，更增加了他的佔有慾望。若不加以阻止，勢必為害無窮。樂之之法，須用「盡心」功夫，逐日鍛鍊，使無我之念日以加多，有我之念日以減少。至於大我，則須到達「我即天」、「天即我」的境界。所謂「我即天」，就是我把天的意思做出來，所謂「天即我」，就是我能做出天的意思。

(三) 佛老之說，可以互證

常見佛老之說，有一副對聯：「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此聯至為扼要，但社會人士，

都熟視而不經意。其實，「諸惡莫作」，就是要救你歸於無；「衆善奉行」，就是要教你建諸有的。而老子亦有「無欲觀妙，有欲觀竅」之說，他的用意正復相同。不過，後來的學老者，往往偏於虛無一面；而奉佛者，又好於法界觀，單於返流歸一之功，忘乎妙慧千變萬化之用，因之均落於消極。六祖力矯其弊，脫佛性無常，原冀人能了澈此義，可以自由度化；無如衆生執着常見，終難覺醒。

總之，物質落於跡象，爲氣所拘，即是受定律支配，故物性是不可變的，這可名爲天定之律。若是人肯修養，能用虛無之功，則隨時可以變化氣質，決不受定律支配，何嘗無勝天的方法？

#### 四、概說

根據這個意思，可以說：「人化物者，受天淘汰」，因爲他既化爲物，即不能逃出一「天定勝物律」的支配。一人爲物，一人淘汰，舉國爲物，舉國淘汰。欲滅絕世界人種，陷世界於最慘酷之境地者，即「人化物」一念之謬誤，有以使之。若能發揮人性，抓住「人定勝天律」，則必有爲。故曰：「人而仁也者，才有挽回造化之功」。

以言天地生起的起源，物爲天地之散氣，人爲道之精華。何以人爲道之精華？因爲人乃是天地之德，陰陽之會，五行之秀氣，故其作用完備。要而言之，若能心統性情，做到「心與性合」，即成無爲；做到「心與形合」即成有爲。物性祇知偏執實有，故不可變；人性因能妙運有無，故爲可移。人爲物類的分界既已明白，那末，從牠「無」的方面說，可以盡心，知性知天；從牠「有」的方面說，可以存心，養性，事天。如是而萬物暢流，完成大我，即能開闢世運光明的途徑。



## 本會二一兩月份會務統計報告

類別	統計	附註
收發文件	收七一件 發五八九件	
閱報室閱覽人數	二六八六八	
圖書借閱閱覽人數	九二四八	
貧病施診人數	四人	
遣送回鄉回籍人數	三三人	
道德講座聽講人數	四五八	舉行三次
接受委託及調解事件	一九件	
會場假座次數	八八次	計「喜事三九次」 「宴客祝壽等九次」

類別	統計	附註
各種會議次數	二二次	計「理監事聯常會議三次」 「中學校董會等共八次」
集團結婚對數	四八對	舉行二次
出版會刊	二次	
徵求會員人數	一〇二四人	基本一五一人 贊助四八四人 特別三四九人 普通四〇人
文社加入人數	五人	
娛樂室參加娛樂人數	四二人	
教育貸金人數	一〇一人	
小本貸金及金額	人類一二六三 金額一三九四 五萬元	

# 本會各種會議議決案

## 甲、理監事聯席會議議決案

一、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三日第十七次

### 理監事聯席會議(續)

出席：「理事」方椒伯 李景和 陳存孫 張九齡 陳仰猷 周傳裔

應仲傑 俞佐庭 顏伯穎 魏伯植 黃振世 陳承緒

夏功楷 黃廷芳 葉翔舉 劉鴻生

「監事」金宗城

列席：「會務主任」應斐章

主席：魏伯植

開會如左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議事錄。

二、一月份收支報告。(如會計冊，是項收支報告，以後每月照辦，錄送監事會查核。)

三、中學校董事會董事長魏伯植先生報告中學推進行形及經費概算。

四、小學校董事會常務校長顏伯穎先生報告推進行形及經費概算。

#### 乙、討論事項：

一、如何收回管放款項案。

議決：推夏理事功楷向江兆祖先生洽商管放方法再議。

二、第一中學改為安心中學請為追認案。

主席報告本會設立中學，早經決議，而經費方面，頗感不敷，茲有劉葉素貞女士，為紀念其父葉安心公起見，依教育部中等學校設立基金之規定，慷慨捐基金二萬萬元，此事經推方椒伯、顏伯穎兩理事接洽，並為酬答其盛意及勸來茲計，會於上屆理事會議允將第一中學改名為安心中學，並懸像立碑，以垂久遠，現在捐款手續，業經辦妥，經提付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茲請本理監事會追認之。

議決：追認，並將捐助經過刊碑，並懸像本校，以資紀念。

三、統一收支確立會計系統及科目案。

議決：抄錄有關之歷次議事錄及處會計師所定會計系統與科目，送請餘經濟主任委員查照辦理。

四、請增加教育貸金額案。

主席提議，本屆教育貸金額，因學費增加，如欲依上次理事會議決以一千萬元貸金而保持上屆名額，實所難能，應請增加貸金，以資應付。查上屆貸金名額為大學五人，中學四九人，小學八〇人，衡以本屆學費，最少需款二千七百萬元之譜，請付討論公決。

議決：增加貸金額至二千七百萬元。

五、為各中學校董事會及安心中學校董事會章程及聘定秘書請通過案。

主席提議，為中學校董事會章程，業經擬定如抄件校董事會，亦經聘定王詩誠先生為秘書，(支月薪五十四萬元)請為討論通過。

議決：(1)章程如擬通過；(2)聘王詩誠先生為各中學校董事會秘書，通過。

△附：本會各中學校董事會章程。

第一條 本會為甯波旅滬同鄉會辦理教育事業之代表，負經營本同鄉會所立各中學校之全責，定名為甯波旅滬同鄉會各中學校董事會。

第二條 本會根據本同鄉會章程規定，遵照國家教育方針，培植同鄉子弟，以謀普及教育為宗旨。

第三條 本會依據會議組織法規定，設校董九人至十五人，聘富有教育經驗及熱心教育之同鄉人士充任之，並互推董事長一人主持會務，常務校董人協助董事長，處理日常會務。

本會職權規定如左：

(一)經費之籌劃。

(二)校長之選聘。

(三)預算之審核。

(四)學校改正計劃之擬訂或審核。

(五)辦理學校立案手續。

第五條 本會每月舉行常會一次，遇必要時得開臨時會議，均由董事長召集之。

第六條 校董任期與本會理監事同，惟連推得連任。

第七條 本會會址設在本同鄉會內。

第八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得由本會隨時修改之，於呈准主管行政教育機關核備後施行。

△附：本會安心中學校董會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上海市私立甯波旅滬同鄉會安心中學校董會。

第二條 本會以代表設立甯波旅滬同鄉會辦理安心中學，使其永久存在，並逐漸發展為目的。

第三條 本會事務所，附設於西藏路四百八十號甯波旅滬同鄉會內。

第二章 組織

第四條 本會由校董十五人組織而成，校董人選，由甯波旅滬同鄉會教育委員會遴選相當人員，提請理事會決議聘任之，其任期為二年，但連聘得連任。

第五條 本會設董事長一人，由校董互推擔任之，其任期與校董之任期同。

第三章 職權

第六條 本會之職權規定如左：

- (一) 經費之籌劃。
- (二) 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三) 財務之保管。
- (四) 財務之監察。
- (五) 其他財務事項。
- (六) 選聘校長。

第四章 會議

第七條 本會會議分左列兩種：

- (一) 常會：每月一次。
- (二) 臨時會：無定期。

以上常會及臨時會，均由董事長定期召集，並擔任會議時之主席。

第八條 本會每次會議時，將邀請校長列席討論。

第九條 會議規則另訂之。

第五章 附則

第十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於常會時提出修改之。

第十一條 本章程呈請上海市教育局核准備案，修改時同。

六、市財政局仍請協泰同盟勝利公債案。

議決：刊登本會會刊協泰之。

七、本會員役薪給調整案。

「理事」葉翔皋、陳君霖、顏伯穎提前承委辦本案，業經擬定底薪如另表請為討論公決案。

議決：通過。以後依生活指數發給之。

附：本會職員薪給等級表

級等	次別		薪	低	薪	低	薪
	一	二					
一	一二八元	六八元	六八元	低	六八元	低	四一元
二	一一八元	六五元	六五元	低	六五元	低	三九元
三	一〇八元	六二元	六二元	低	六二元	低	三七元
四	九八元	五九元	五九元	低	五九元	低	三五元
五	九三元	五六元	五六元	低	五六元	低	三三元
六	八八元	五三元	五三元	低	五三元	低	三一元
七	八三元	五〇元	五〇元	低	五〇元	低	二九元
八	七八元	四七元	四七元	低	四七元	低	二七元
九	七三元	四四元	四四元	低	四四元	低	二五元

附：本會現任職員職別及薪給等級表

職別	姓名	薪給等級	底薪額	生活指數	實支薪給
主任	應斐章	一·四	九八元	六·六、六、四、	六四八、〇〇〇元
秘書	袁猛德	一·九	七三元	六·七、三、	四八三、〇〇〇元
收發	方善庭	二·四	五九元	同	三九〇、〇〇〇元
會證	陳仲肩	二·四	五九元	同	三九〇、〇〇〇元

管理員	圖書室	結婚圖	統計查	出納	收費	收費	編輯	圖書館	庶務	會計	書記
湯家康	張丕康	陳俊遜	應沛霖	郭松年	陳連勳	邵翔青	朱孟泰	董啓俊	劉水心	傅永濤	丁乙卯
三·五	三·二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八	二·八	二·七	二·六	二·五	二·五	二·五
三三元	三九元	四四元	四四元	四四元	四七元	四七元	五〇元	五三元	五六元	五六元	五六元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二八、〇〇〇元	二五八、〇〇〇元	二九一、〇〇〇元	二九一、〇〇〇元	二九一、〇〇〇元	三一、〇〇〇元	三一、〇〇〇元	三三一、〇〇〇元	三五、〇〇〇元	三七〇、〇〇〇元	三七〇、〇〇〇元	三七〇、〇〇〇元

附：本會現任工役職別薪給表

職別	姓名	底薪額	實支	薪給
電梯司機	烏人山	一九元		一九二、〇〇〇元
信差	方阿瑞	二七元		一七九、〇〇〇元
清潔	郝天保	二七元		一七九、〇〇〇元
問訊	王世龍	二五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電梯司機	鄭阿增	二五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清潔	王禮本	二五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清潔	應成陽	二五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清潔	茶役	茶役	茶役	茶役	茶役	茶役	茶役	茶役	茶役	茶役	信差	司關	茶役	信差	管弄
蔣月笙	方東水	楊全宏	龐信昌	方永貞	水誠信	水信存	張雲卿	勵德榮	陳兆豐	方炳發	韓榮根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二五元	一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一六五、〇〇〇元	六、六〇〇元				

八、增加安心中學本學期補助費案。

主席提安心中學補助費，茲經概算，本學期約須補助四千五百萬元

以上，請予增加。

議決：准予增加之。

九、聘請劉葉素貞女士及唐駿、陳布雷、沙孟海、烏康琴五君為各中

學校董事案。

議決：通過，即日函聘。

一〇、設立本會職業教育設計委員會案。

劉理事長鴻生提職業教育，需求甚切，本會應設立職業教育設計委

員會，悉心計劃，以促成職業學校早日實現。

議決：設置甯波旅滬同鄉會職業教育設計委員會，並公推張九齡、董貞柯

、王詩誠、葉翔亭、顏伯穎五君為委員，指定張九齡為召集

人。

### 乙、中學董事會議決案

#### 二、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十二日第三次

#### 中學校董會議

出席：方椒伯 陳荊蓀 張九齡 楊於慎 董貞何 顏伯穎 夏功楷  
魏聖治 魏伯植

列席：周椒青 王詩城 應斐章 范秉琳

主席：魏伯植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范校長秉琳報告：

一、安心中學籌備經過及招生情形。

二、本學期概算及海上各中學收費情形。

乙、討論事項：

一、請規定安心中學本學期收費標準案。

議決：「學費」初中收十二萬，外籍收十五萬，高中收十六萬，外籍收二十萬。「雜費」高初中留外籍一律收六萬。

二、訂定校長教員待遇標準案

議決：校長月薪定為一百五十萬元，暫以經費不足八折支給之，教員待遇每小時以平均數在不過一萬元原則下由校長酌定之，供宿不供膳。

三、本學期收支不敷之款，應如何籌措案。

主席提照概算收入為三千二百萬元，支出為六千七百萬元，不敷甚巨，理事會會經議決貼補為一千五百萬元之譜，不足之數，應如何籌措，請付討論。

議決：請理事會設法補助之。

四、聘定本會秘書，請追認案。

主席提本會事務日繁，茲聘定王詩城君為秘書，請予追認。

議決：通過。支月薪五十四萬元。

丙、職業教育設計委員會會議決案

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十九日第一次

職業教育設計委員會會議

出席：張九齡 王詩城 董貞何 顏伯穎 葉翔皋

列席：劉鴻生 魏伯植 應斐章

主席：張九齡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略謂本會係依理事會決議而組設，目的在推進職業教育，並促成職業學校早日開辦。

乙、討論事項：

請公議策進職業教育程序案。

議決：依主席所擬之程序，先行決議，其步驟如下：

(一) 職業學校，先行開辦工科先修班，請王校長詩城就本會五樓積極進行籌備。

(二) 職校教師，采人才主義，學生以儘先收容同鄉子弟為原則，凡同鄉子弟優秀清寒者免費。

(三) 標購敵廠中之機械工廠一所，以作職校與實習工場。

(四) 加推陳受昌、李九成、金芝軒、葉友才、胡西園五君為本會委員。





# 公牘

本會為陳述辦理教育經過  
致本市教育局公函

逕啟者，敝會以同鄉團體，增進同鄉福利為宗旨，創立於遜清光緒年間。自宣統年間起，添辦教育事業，分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兩項。學校教育以設立國民學校為第一步驟，社會教育以設立圖書館舉行學術演講會等為第一步驟，逐年均有進展。截至民國二十六年事變以前，計有國民學校十所，遍設本市各區，共有學級五四級，教職員八三人，學生三四六二人。設費學生三七二人，免費學生三九〇人。又設立圖書館及閱報室各一處，舉行學術演講二百餘次。迨日寇侵略，抗戰軍興，第二、第四、第五、第八、四校，以地處戰區，毀於砲火者三校，被敵佔據者一校，損失慘重。又第七、第九兩校，則以受戰事影響而停辦。敝會各小學在敵偽盤據時期，終能堅守崗位，維持絃歌於不輟者，僅第一、第三、第六及第十共四校，計有學級二三級，教職員三六六人，學生一六三五人。圖書閱報室，則以戰時環境特殊，暫告停辦。學術講座，亦以敵人取締嚴厲而中止。鑒於該時物價高漲，平民生活艱難，失學兒童日益增多，而各校學額，又復有限，乃舉辦同鄉子弟清寒貸學金，以為救濟。計先後舉辦貸學金共十屆。貸學生凡一千五百十人，貸款凡三千萬元以上。又鑒於社會民衆道德日益淪喪，乃舉辦道德講座，以冀挽回頹風於既墮。計先後舉行凡五十次，聽講者達五千餘人。抗戰勝利以後，教育第一之呼聲，高唱入雲，敝會不甘後人，擬再積極辦理各項教育。對於小學教育之設施，先將虹口公平路五三九號校舍收回，恢復第二小學，繼在閘北香山路購地一方，約一畝另，建築

三層樓房一幢，設立第五小學，均定於本學期開學。連原有第一、第三、第六、第十各校，共設小學六所。計有學級四二級，教職員六九人，收容學生可達三〇〇五人。其餘第四、第七、第八、第九各校，亦擬於短期內設法恢復。各小學設有校董會，由俞佐廷為董事長，早經呈奉費局核准備案在案。至中等教育之設施，現已決定設立普通中學，職業學校及職業補習學校各一所。普通中學，定名為安心中學，於三十五年度第二學期先行開辦，其校舍擬就同鄉某君所捐閘北基地建築，在未完竣前，暫借虹口第二小學三樓應用。職業補習學校，亦擬積極籌備開辦。職業學校，則擬於三十六年度第一學期再行開辦，並經組織各中學校董會。推定魏伯楨為董事長。各項教育事業所需經費，除向學生酌收學費抵充外，當由敝會負責籌集應用，均經決議有案，紀錄在卷，除另行分別呈請准予組織各校董會外，所有敝會辦理教育事業簡略經過，相應先函陳明，希俯賜查核，至親公鑒。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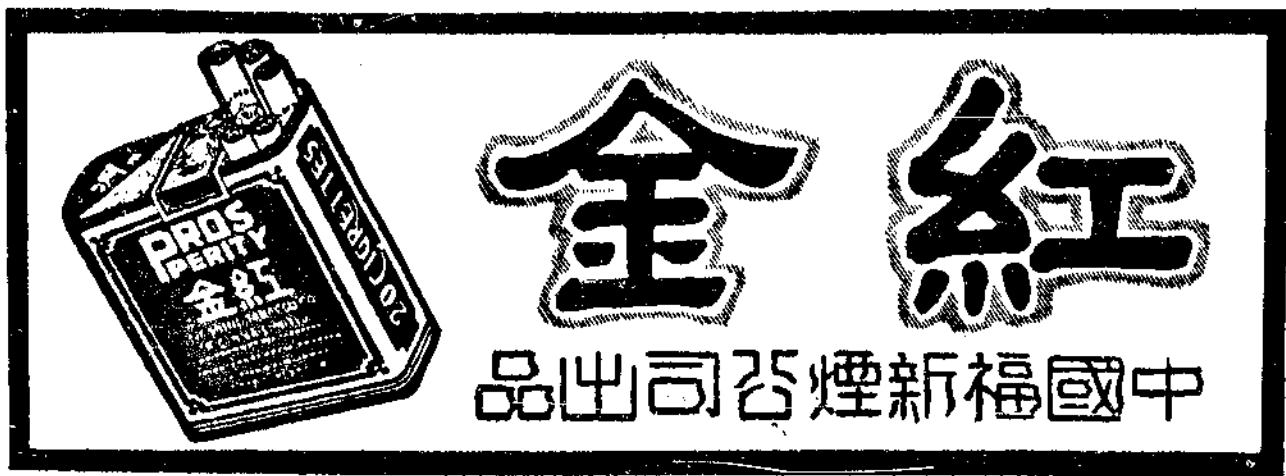
上海教育局  
二月十六日

## 教育局復函

接准二月十六日 大函，借悉一是。查私立中小學之復校或設立，均須先行呈報。仍希遵照定章辦理，以符法令為荷。此致

甯波旅滬同鄉會  
二月二十二日

× × × ×



**紅 金**

中國新福煙公司出品

### 慈谿鎮海旅滬同鄉注意

本會茲接慈鎮兩縣土地登記處來函，囑轉知慈鎮旅滬同鄉，依限辦理土地登記，特將原函分別錄後，希我慈鎮同鄉注意。

#### 一、慈谿縣土地登記處來函

查本分處業於二月一日成立，設址於莊橋孔家大屋，辦理舊莊橋、洋墩、姜馮、靈一、靈二、漢塘、費市等七鄉鎮（爲一區二十一至三十段）土地登記事宜，再設費市收件所於費家市嚴家祠堂，辦理舊費市、靈二、二鄉鎮（一區二十七至三十段）土地登記事宜，莊橋、漢塘部份（一區二十五至二十六段），直屬本分處辦理。凡管有上開區段之土地權利人，均可按址前往聲請，各項章則，業由縣政府佈告週知，惟爲時僅二個月，查土地登記規則第一章第四條：「凡已辦登記之區域，關於土地權利之取得，設定、移轉、變更、或消滅、非經登記，不生效力」。又在土地法第三章第五十七條：「逾期登記無人聲請登記之土地，其土地視爲無主，由市政府機關公告之。公告期滿，無人提出異議，即爲國有土地」。又在同法同章第六十條：「合法佔有古地人未於登記期限內聲請登記，喪失其佔有之權利」。茲本分處以登記期限屆滿，爲保障轄區人民產權起見，會經派員備告，但在本區內之土地權利人，間有旅居滬上者，亦不乏人。是以鞭長莫及，特行函請貴會協助轉告，務宜從速逾期聲請，如以往返不便，可託親友代理，以免喪失權利。事關人民產權，貴會旨在關切同鄉利害，務希查照辦理爲荷。此致南波旅滬同鄉會。

#### 二、鎮海縣土地登記處來函

查本縣一都一圖土地登記收件事宜，經辦理完成。本年度該項登記業務，自應由一都二圖起，繼續推進辦理，關於本縣旅滬同鄉申請土地登記事宜，前准貴會函商，可否由貴會代辦，囑查照見覆等由，當以自三十七年度起，或可委託貴會代爲辦理。至詳細辦法，再行洽商等語覆請查照在案。茲經本處再三研究，關於委託代辦申請登記一節，殊多困難，（如閱圖、複丈等等）故旅滬同鄉，如在本縣一、二、四等三都各圖置有產業者，務乞貴會轉知各該業主檢同證件，於本年度以內，依照每圖規定收件限期（每圖收件，限刊登鎮海報公告）分別先後來鎮辦理申請登記，以保產權。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爲荷。此致南波旅滬同鄉會。

## 本會通告

茲據上海市財政局來函略稱：「查各界認購同盟勝利公債，雖屬衆多，惟以定額甚鉅，迄未足額，爲特函請貴會予以協助辦理，分向所屬，儘力推募，以竟共赴事功」等語。准此。本會以際此復興建設之事，需費浩繁，籌募是項公債，理應切實協助辦理，爲特通告週知，凡我旅滬同鄉，應本共體時艱，盡力襄助之忱，源源來會盡認認購是項同盟勝利公債，實所企幸，特此通告。

## 求業

傅沐君，鎮海人，國立第三中學高中部畢業。願任小學教員或工商界職員。

### 通訊處

本市開北天通菴路中華新路六〇號。

# 之婚結團集鄉同會本加參

10		9		8		7		6		5		4		3		2		1		對次
女 周菊英	男 金松生	女 楊翠娟	男 陳煜書	女 俞春弟	男 顧金榮	女 呂蘭珍	男 沈志芳	女 張招弟	男 孫信根	女 朱賽珍	男 賀梓福	女 顧文蘭	男 朱承輝	女 汪麗慶	男 劉樹信	女 林英弟	男 何士妙	女 周金美	男 史榮寶	姓名
一八	二二	二二	三三	一七	二四	二〇	三一	二〇	二九	一八	二二	二二	二六	二二	三〇	二二	二四	二〇	二三	年齡
郵縣	慈谿	定海	郵縣	慈谿	郵縣	上虞	郵縣	南匯	郵縣	鎮海	鎮海	郵縣	定海	鎮海	定海	定海	定海	上海	郵縣	籍貫
家事	鐵工廠技術員	家事	公司職員	家事	木器業	家事	棉織業	家事	沙發業	家事		電器行職員	家事		信託局職員	家事	做皮鞋	家事	機匠	職業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對次
女 龐美姊	男 王海寶	女 尚桂卿	男 施慶棠	女 李佩珍	男 郭財根	女 朱香蓮	男 葉楚林	女 陳愛琴	男 丁貽彬	女 王雲珠	男 劉炳章	女 金亦樞	男 章阿棠	女 黃金鳳	男 鍾士森	女 維林貞	男 陳華定	女 傅雲珍	男 王信士	姓名
一八	二六	一八	二六	二二	三三	一八	二八	一八	二六	二五	二四	一七	二一	一八	二〇	一六	二三	二三	二八	年齡
慈谿	寶山	海門	郵縣	郵縣	郵縣	郵縣	鎮海	郵縣	郵縣	紹興	郵縣	黃岩	定海	崇明	定海	郵縣	郵縣	慈谿	鎮海	籍貫
家事	排字工人	家事	廠職工	家事	航業	家事	機器匠	家事	五金業	家事	漆匠	家事	木匠	家事	煤炭業	家事	紗廠任事	家事	百貨業	職業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對次
女 陸引珍	男 倪永富	女 方菊英	男 朱明程	女 賀翠林	男 劉桂生	女 王樹花	男 李鴻根	女 方玉梅	男 賈紀章	女 羅寶實	男 鄭有方	女 鄭巧雲	男 顧慎德	女 邱金仙	男 陳永松	女 曹月娥	男 孫美震	女 王瑞花	男 戴瑞芳	姓名
一七	二四	一八	二一	二〇	二八	二三	二七	二八	三二	一八	一九	二三	二七	三〇	二二	二七	一九	一九	二三	年齡
松江	郵縣	慈谿	慈谿	鎮海	鎮海	上虞	郵縣	慈谿	常州	鎮海	鎮海	鎮海	上虞	郵縣	郵縣	鎮海	鎮海	郵縣	郵縣	籍貫
家事	招商局職工	家事	煙業工人	家事	工程師	家事	汽車司機	家事	翻砂工	家事	會計	家事	印務局	家事	內衣業	捲煙工	彩印製版業	家事	洋行職員	職業
40		39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對次
女 陸銀花	男 陳維發	女 徐秀庭	男 鮑麟昌	女 張瑞芳	男 章雲瑞	女 盧有弟	男 唐漢祥	女 蘇月英	男 張月高	女 沈紅彩	男 葉祖實	女 王水英	男 任祥元	女 戎菊仙	男 韓開明	女 賀佩英	男 袁祥順	女 折賽鳳	男 王銀山	姓名
一八	二二	一八	三三	一八	二二	二二	三〇	二〇	三四	一九	二二	二〇	二六	二二	三三	一九	二二	二〇	二二	年齡
慈谿	慈谿	定海	奉化	吳縣	郵縣	鎮海	奉化	慈谿	餘姚	慈谿	慈谿	奉化	奉化	慈谿	慈谿	郵縣	郵縣	郵縣	郵縣	籍貫
家事		家事	銅匠	家事	經司	家事	廠司	家事	革業	家事	坊司務	家事	木廠職工	家事	洋金業	家事	公寓職員	家事	蛋糕業	職業

# 覽一婦夫新對七十七

50		49		48		47		64		45		44		43		42		41		對次 姓名 年齡 籍貫 職業
女 丁根 一一 郵縣家事	男 取芳 一一 郵縣商店職員	女 謝金鳳 一八 鎮海家事	男 孫文華 一六 鎮海	女 凌耕 一一 浦東家事	男 李根福 一八 郵縣	女 樂愛弟 一九 郵縣家事	男 殷瑞祥 二二 鎮海糖行業	女 王阿琴 二二 紹興家事	男 高小 二二 郵縣	女 劉麗綏 二二 慈谿家事	男 沈文彬 二九 慈谿糖行	女 王彬娟 一八 紹興家事	男 馮阿宏 二二 奉化煤號司務	女 王素英 一八 慈谿家事	男 樓良才 二二 慈谿玻璃業	女 朱月香 三三 鎮海家事	男 裘松仁 三三 慈谿公會任事	女 計林春 一八 郵縣家事	男 蔡慶祿 二二 郵縣服裝業	
60		59		58		57		56		55		54		53		52		51		對次 姓名 年齡 籍貫 職業
女 姚滿花 一一 定海家事	男 林阿論 二六 定海木匠	女 穆金鶴 二二 慈谿家事	男 高榮華 二五 上海水菓業	女 俞英菊 二二 慈谿家事	男 楊新創 二五 象山針織工	女 趙紅梅 一八 定海家事	男 陳文炳 二八 杭州海員加油	女 陳玉英 一九 慈谿家事	男 華錦財 二六 鎮海泰泰號主	女 吳月珍 二五 上海家事	男 虞和松 二五 郵縣銅匠	女 曹要婦 二二 郵縣家事	男 謝永森 二五 鎮海地產業	女 沈小珠 二一 郵縣家事	男 計德生 三一 郵縣煙草公司	女 應瑞弟 一八 郵縣家事	男 陳康榮 二二 郵縣機廠	女 陳銀花 一八 定海家事	男 孫菊芳 二五 上海水手	
70		69		68		67		66		65		64		63		62		61		對次 姓名 年齡 籍貫 職業
女 馬養菊 一九 味縣家事	男 屠友金 二九 象山洗衣工人	女 盛露 一八 慈谿家事	男 沈領法 二二 慈谿時裝縫司	女 王福妹 二二 鎮海家事	男 王形唐 三四 鎮海文具廠技師	女 章竹滄 二七 慈谿家事	男 沈鶴林 三三 上虞捲煙業	女 顧月珍 一九 無錫家事	男 陸富根 二五 郵縣	女 賀二妹 二二 鎮海家事	男 謝松根 二八 鎮海報版業	女 楊德芬 二〇 慈谿家事	男 顧家驊 二三 紹興樂坊司賬	女 邵芳珠 一八 郵縣家事	男 凌長金 二二 郵縣銅匠	女 賀蓮珠 二〇 鎮海家事	男 于根華 二二 鎮海銅匠	女 項鳳香 二二 郵縣家事	男 陳岳良 二〇 郵縣工廠學徒	
		77		76		75		74		73		72		71		對次 姓名 年齡 籍貫 職業				
		女 黃紫英 一八 慈谿家事	男 金志福 二二 郵縣公司職員	女 陳秀珍 二〇 鎮海家事	男 朱延春 二四 郵縣公會書記	女 施銀香 一八 郵縣家事	男 陳小狗 二一 奉化三輪車夫	女 謝文雲 一八 慈谿家事	男 趙金水 二二 慈谿銅匠	女 徐雲花 二四 紹興家事	男 包和良 二四 郵縣三輪車夫	女 張根弟 二一 定海家事	男 馮榮貴 二五 郵縣青年會	女 范淑芳 二〇 郵縣家事	男 應利財 二〇 縣郵草料行職員					

# 本會卅六年各屆同鄉集團結婚舉行日期一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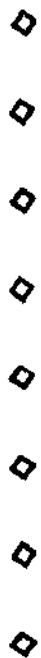
屆次	舉行日期	
	國曆	舊曆
九八屆	一月六日	三十五年 十二月十五日
九九屆	二月八日	正月十八日
一〇〇屆	三月四日	二月十二日
一〇一屆	三月廿六日	閏二月初四日
一〇二屆	四月八日	閏二月十七日
一〇三屆	四月廿四日	三月初四日
一〇四屆	五月十二日	三月廿二日
一〇五屆	五月三十日	四月十一日

## 參加同鄉集團結婚須知

- 一 參加者應先向本會索取申請書依照規定格式用墨筆正楷逐項填明
- 二 男女結婚人將申請書填就送會時並須附繳二寸(半身)照片各三張  
(照片須印軟紙以免裝置封筒時損裂)
- 三 申請人之家長或監護人及主婚人均須署名蓋章
- 四 申請人須親自來會蓋章
- 五 申請人經核准後即繳付參加費用以便登記如係本會會員並須繳驗會員證
- 六 凡核准參加者接到本會通知後於指定日期內由男女雙方主婚人及介紹人偕同結婚人來會在結婚證書上蓋章
- 七 結婚時新郎着本會規定色樣禮服藍袍黑掛

屆次	舉行日期	
	國曆	舊曆
一〇六屆	六月廿八日	五月初十日
一〇七屆	九月廿三日	八月初九日
一〇八屆	十月十日	八月廿六日
一〇九屆	十月廿四日	九月十一日
一一〇屆	十一月八日	九月廿六日
一一一屆	十一月二十日	十月初八日
一一二屆	十二月十二日	十一月初一日
一一三屆	十二月廿七日	十一月十六日

- 八 結婚時新娘須着本會規定色樣禮服及兜紗短手套  
新娘不得散髮
- 九 結婚時新娘手捧花球由本會代辦以歸一律其代價由參加人照繳團體結婚紀念照相由本會出資拍攝參加人如欲添印可向照相館洽購價由本會核定
- 十 結婚時間規定為下午二時結婚人應於下午一時到達本會如逾時不到作為放棄論(放棄參加者所繳費用概不發還)
- 十一 不用價相及提紗兒童
- 十二 行禮時除結婚人雙方主婚人介紹人共六人由本會發給參加券入座外餘人須憑觀禮券入場
- 十三 觀禮券由本會發給
- 十四



# 四 明 文 社 詩 文

## 步即事韻

——留呈軼池社長

余道惟

不晤雲林久，興居近若何，尺波嗟易逝；舊雨苦無多。詩筆千人易，文心萬卷羅，寥寥今古意；短髮共婆娑。

## 太白山房近稿

周歧隱

卽席呈胡忻叟 時年七十有二

七二胡忻叟，恂恂君子儒，身軒如鶴舉，體健卻人扶，襟腹書千卷，怡情酒一壺，扁舟如有興，相約泛西湖。

## 贈裴佛媛老友

老佛吾畏友，肝膽見平生，酒杯一入手，其言鐵錚錚，張目看時輩，意氣難自平，片言不入耳，一發無留情，危瀕激亂石，碎匄作雷鳴，怒潮漸平息，粵已幸不驚，劉伶頌酒德，卜載得狂名，吁嗟今何在，直道久不行。

## 贈斯道卿友

磊落不平氣，老來更蒼蒼，最難健腰脚，還有熱心腸，爛漫詩千首，淋漓酒一場，十年湖海別，身世幾滄桑。

## 冬日山行

冬陽作嫩暄，初展遊山月，循溪尋水源，緩步繞林麓，茅徑分蔬園，一雨添新綠，霜酣紅葉多，枝重黃柑熟，村落遠人境，風氣自敦穆，飯熟山芋香，熙熙及豚畜，茅檐對夕陽，老農誨黃犢。

## 洪荆山慈北詩載序

夏劍丞

洪君荆山。以三十年之功。搜求自漢至清。慈北一隅之詩。采撫甄錄。及四百餘家之衆。爲慈北詩載五十卷。其致力可謂勤。考覈可謂密矣。夫緝錄一郡一邑之詩。以存鄉獻。始於明而盛於清。前此罕有也。然獨四明在宋。已有鄧江集。及王伯厚四明文獻集。雖或亡或闕。而開是之先者。實君之鄉賢也。君之言曰。四明詩有選輯。始於嘉靖張東沙。因宋宏之戴時鳴之書。增益爲四明風雅。乃專緝洪武以來之詩也。其後則但有董覺軒四明清詩略。及近人忻紹如續編。漏奪未愜人意。葉鶴渚四明詩存。陳誦帚續四明香齋詩。皆淪亡於烽燹。其爲全郡之詩錄者。卒無完書。鄞詩自楊次莊陸敬人爲詩括。全謝山續明卜言李果堂而上著舊詩。鎮海則有謝瞻在詩文章。姚梅伯蛟川詩繫。奉化則有舒后村劉川詩鈔。象山則有倪非山蓬萊清話。吾邑則楊名父有選本不傳。顧鑑沙慈湖著舊詩。備其名著錄於邑乘藝文志。林鹿園路上詩鈔。尹元煒路上詩緝。亦苦漏略。及是不爲。懼後多佚。是鄉後學之責也。僕不敏。謹先就慈北輯錄之。其有裨於鄉獻否。不敢自信也。惟君序之。以弁諸首。余於君鄉人之詩。非能盡詳。惟考鄞慈奉化三縣。又夙連餘姚。皆越之句章地也。在漢爲句章。爲鄞。爲鄞。隋之統一寰宇也。又嘗併餘姚鄞入句章。至唐開元間。始析鄞置慈溪奉化二縣。則四邑在唐以前。不易界分。其人屬此屬彼。作邑志者。且未必能確定。若夫專言慈北。則難之又難。蓋唐後史乘。必不能於其人盡詳。其爲縣之某里人也。君靈慈北爲詩載。必稽考至詳。倘純礪精力。更爲全邑詩載。豈不尤有功於鄉獻哉。君學於馮君君木。詩古文辭。皆雅贍有法。雖奔走衣食。歲居闔閭間。著書不釋手。可敬畏也。新建夏敬觀序。

# 虞先生詩序

鎮海王萬丈

吾鄉虞孝廉濬初。先輩學者也。孝廉自一赴春官不第。輒棄舉業治經籍。又好詩古文辭。爲朋輩子弟倡。蔚然興起。極一時之盛。不幸早卒。未大昌其著述。論者惜焉。孝廉歿後。寒莊先生以古文辭之學游京師。爲新城王晉卿。桐城馬通伯。姚仲實。叔節諸老師。所歎服。實孝廉之族弟。從受義法者也。而能以詩傳益恢張廣遺緒者。其惟自助先生乎。先生卽孝廉之長君。以孤寡子發奮承家學。又研習歐西格致物理之說。諳英吉利德意志日本諸國語文。於學無所不覩。而尤耽詩文。詩則尤爲之久且精。嘗謂萬丈曰。古之能詩者。李杜尙已。然吾謂李莫杜若。自來大家之詩。未有不學杜。學之卒未有及者。韓昌黎黃山谷號爲善學者矣。亦惟得其一端耳。世知其難學也。自山谷後多偏倣用典故。以險憂出之。而惟纖巧取勝。近時詩流。大抵不外乎此。吾濬其積習。由真誠上用功力。山正直中求神明。欲得李之清俊。而去其放軼。得杜之渾雄。而去其拙滯。惜才力未能赴。聊自詡焉爾。閩侯鄭蘇哉。晚近詩家首子也。於時輩睥睨少許可。獨盛稱先生。嘗評先生詩。有沈雄用意表。纖巧端可掃之句。又曰。明七子復古。但其輪廓。而虞君獨得其精神。折服有如此者。常取先生詩。置几上而平點之。人或索閱。笑曰。圈點太密。未定也。抑余阿其所好耳。先生早年游日本。歸國後官教育部。在外督學有年。已又參贊馮公煥章。及宋明宣商起子諸帥幕。中原既遍其踪迹。復南至瓊崖。行尋隘。過交趾。涉瀛池。臨牂牁。弔曠筌。下沅湘。北出榆關。極遼瀋。西折入雲中。循塞上渡陰山。道戈壁。經庫倫。遊北海。踰烏拉山。而聘俄羅斯。其所歷瑰奇壯麗之觀。幽險清峭之境。與夫所遭酬喜愉逸之日。馳驅淹頓之時。一寓之乎詩。亦良偉矣。况又出諸功力獨深而不常者哉。先生詩。已排印者十六卷。今將續刊其近所作者。而命萬丈題其後。萬丈忝爲鄉後進。而與先生舊有連。往歲家居。得孝廉及寒莊先生文。始有志古文辭之學。來滬上。識先生。乃正所嚮。而於詩猶茫然也。故惟略道鄉之學術淵源。使讀先生詩者有所考。世有深於詩者。必謂鄭氏之言非阿好。而先生之言非自詡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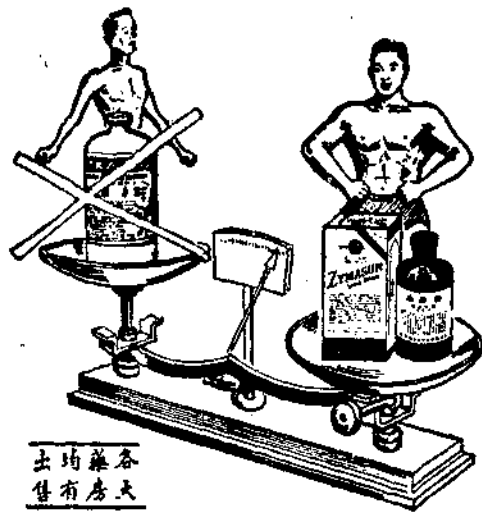
## 食母生



## ZYMASUN

胃腸良藥 大衆補品  
食母生爲醱母製劑內含極豐富之甲乙丁種及戊種維他命功能助消化增營養利大便益精神清血液助發育芬芳可口味純而甘片結實絕無鬆碎功效之佳速在若素守方品之上男女老幼請儘先嘗試

信誼藥廠發行



各大藥房均有出售

# 故鄉名勝

# 東錢湖

## 平滿山人

### 龍潭

青山三聖龍潭：(沿湖計六潭) 青龍潭、白龍潭、黑龍潭、黃龍潭、赤龍潭、青龍潭。潭水清澈，風景宜人。

鳥橋岩龍潭：在百步山下，其水清冽，生於泉，其味甘香。

羊角岩龍潭：在岩上，其水清冽，生於泉，其味甘香。

葉公山龍潭：在葉公山麓，其水清冽，生於泉，其味甘香。

### 池

萬工池：在大慈寺前，宋嘉定十三年，承相史彌遠創為功德寺賜教忠報國額。

### 井

泗水井：在韓嶺上，建泗水亭，井水清冽，久旱不涸。

少沙井：在韓嶺獅子岩下，韓嶺居民咸汲飲之。

聖井：在上水邱，清冽深不可測，其水居民半壁，皆取飲焉。

樓下井：在大堰頭路旁。

石佛井：在錢湖下。

方井：在錢湖下。

鳳眼井：在平山麓，左右有二，平。

錢井：在四顧山錢家祠前。

偃月隄：在梅湖之北，揚白湖，石隄。

鎮煙隄：在協中，所建。

鎮煙隄：在協中，所建。

鎮煙隄：在協中，所建。

鎮煙隄：在協中，所建。

鎮煙隄：在協中，所建。

鎮煙隄：在協中，所建。

鎮煙隄：在協中，所建。

平水堰塘：在湖西北，石塘長四丈二尺，闊二丈五尺，上有平湖。

方家湖塘：在湖之西，石塘長二百七尺，闊七尺，合管。

大堰塘：在湖之西，石塘長八丈，闊四丈。

高湫堰塘：在湖之西，石塘長二百五尺，闊六尺。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梅湖塘：在湖之東，石塘長七丈，闊四丈。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 堰

錢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四尺。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二尺，闊一丈三尺。

莫枝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平水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大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高湫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錢堰：在湖之西，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梅湖堰：在湖之東，石塘長一丈三寸，闊一丈三寸。

### 湫關

高湫塘湫關：在湖之北，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二尺。

平水堰湫關：在湖之北，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二尺。

方家湖塘湫關：在湖之北，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二尺。

錢堰湫關：在湖之北，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二尺。

莫枝堰湫關：在湖之北，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二尺。

莫枝堰湫關：在湖之北，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二尺。

莫枝堰湫關：在湖之北，石塘長一丈五尺，闊一丈二尺。



載 轉

# 建設新甯波芻議

· 陳如馨 ·

甯波，居溫帶，瀕大洋，物產豐饒，形勢利便，舉凡世界大都市應有之條件，無不畢具，二千年前，徐福由此航東瀛三島，五百年前，鄭和由此歷南洋東洋，時上海僅揚州一歐脫耳，且兩宋間，東錢湖與西子湖，均秀甲東南，著聞當世，則甯波固亦中國風景勝地也，清道光間，南京條約成，始與上海同列通商五口，自此上海髮成鉅埠，至今一躍而為亞東交通之樞樞，杭州風景亦漸駕蘇州而上之，舉甯波與滬杭較，文化落後，建設滯滯，自慚形穢可慨孰甚，然而滬杭之蔚然日盛，繁華之力，兩地之富商大賈通材碩學，下至學子工友，店夥負販，甯波籍實居泰半，吾甯人之有造於兩地，詎不甚大，以整個國家立場言，固未可以楚材晉用，舍己耘人，而抽於謀己，有負鄉邦，此吾同鄉之旅居上海者，似應深自內疚者也，今者世界之全而和平，既完全實現，甯波之文化建設，自未容再緩，爰敢不揣冒昧，略獻芻議，條列策動與實施之方案，以供關心鄉邦者之採納，父老兄弟，幸共鑒諸：

## 甲、文化建設之策動

一、成立甯波建設協會於上海  
 集合七邑旅滬同鄉中財政家、實業家、教育家、科學家組織之，有建設投資之權，負計劃策款之責，其章程另訂之。

二、創設甯波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  
 由七邑旅滬同鄉及甯波就地股富年款組成之，定資本十億元，先收二分之一，計五億元，分為五百組，以百萬元為一組，由發起人三百人，每人負責一組或數組，完全募足，開始營業，營業範圍，先設金融部（以辦理工業農業漁業教育及其他商業貸款為營業），次設保險部（並辦水上保險），信託部（辦理公用事業交通事業），地產部（包括營造）其章程另訂之。

## 乙、文化建設之實施

一、組織整理山田委員會於甯波  
 將波七邑，山田多有未盡其利者，舉植造林，並闢區廣設公墓，以無主之墓，集中掩埋，並試辦集體農場數處，以資提倡，建議官廳召集熱識地方情形之公正人士，組織成立，具體計劃，切實施行，其章程另訂之。

## 二、開闢東錢湖

- (一) 築環湖馬路（計長九十八華里）。
- (二) 築堤二埭或三埭（每埭計長十八華里），一名孫堤一名蔣堤。
- (三) 築湖濱公園四處。
- (四) 築湖心公園並造紀念塔。
- (五) 移孔聖殿於南湖背山處，城區有關文獻可紀念之祠廟，移建附於其鄰近處，如全謝山祠等，造杏林十畝至五十畝，並築藏書樓。
- (六) 修關岳廟於南湖背山處，城區有關武功可紀念之祠廟，移建附於其鄰近處，如旌忠祠等，並造桂林十畝至五十畝。
- (七) 新建大規模新式中正紀念廳，並建立銅像於南湖背山處，有關抗戰有功績可紀念者，及戰利品之紀念館，附於其鄰近處，並造梅林十畝至五十畝。
- (八) 新建大規模新式中山紀念堂，並建立銅像於南湖背山處，有關革命之先烈可紀念者，附於其鄰近處，並植以各國各省之花木五十畝。
- (九) 移老城隍廟於南湖背山處，作為七邑有功於地方之行政長官紀念祠，其他同等性質之專祠，附築於其鄰近處，並造季林十畝至五十畝。
- (十) 移新城隍廟於南湖背山處，作為七邑有功於地方之鄉賢紀念祠，其他有同等性質之專祠附築於其鄰近處，並造榴林十畝至五十畝。
- (十一) 改建祇園寺、月波寺等並勸告城區各大寺移建於山間，作為僧侶用功處，並建火葬塔於寺旁，或造甲等公墓於其鄰近處，並造藏經閣於大寺側，植以各種果木五十畝。
- (十二) 移佑聖觀、報德觀改築於山間，附建義火祠於其旁，作為過教用功處，植以各種花卉五十畝。
- (十三) 移城區大規模之庵改築於山間，附建節孝祠於其旁，作為女僧用功處，並造葡萄棚十畝至二十畝。
- (十四) 移城區寺廟一所於山間，改建居士林，作為老年人隱居之所，並植櫻桃十畝至五十畝。
- (十五) 移城區寺廟數所於山間，作為各宗教修心之所，並造柿林、桔林等十畝至五十畝。
- (十六) 修理在湖之名人坟墓，並移七邑四郊可紀念之墓於山間，（城郊被拆之墓）各植各種之松柏，託僧尼保管。
- (十七) 建築療養院及大規模之醫院於南湖背山處，植以各種喬木。

(十八) 建築國際招待館，並設西式餐館。  
 (十九) 籌建四明大學，暨四明職業中學於南湖背山處，有關於教育事業，附設於其鄰近處，如運動場，圖書館，美術館，博物館等，並造杏林十畝至五十畝。

(二十) 劃住宅區十處，聽民衆自由建築，惟建築物不能逾地田三分之一，其三分之一須植以花木。

(廿一) 獎勵旅外僑民，廣建莊子、別墅，其辦法另訂之。

(廿二) 劃地數十畝為苗圃，數十畝為農業試驗場。

(廿三) 劃地數十畝為牧場，劃地數十畝為養兔場。

(廿四) 規定全湖為漁場，其辦法另訂之。

(廿五) 籌建警察所六處，並造水上警察船二只。

(廿六) ①擴大磚瓦廠，②椅子製開石時，③辦挖泥機二部，④試辦水泥廠。

三、關城區為商業區住宅區

(一) 移建司令部於江北白沙。

(二) 建保安處於湖西警察原址，並建分處於江東西郊南郊邊界。

(三) 建縣公署於原址，各局處所，暨中央政府、省政府所屬機關，集中辦事。

(四) 移建運動場於南郊或西郊，並在八角樓旁築水泥橋一座。

(五) 每區擇地建築區公署，警察分局築其旁。

(六) 建甯波公學於高塘墩，專收高中學生，分文、理、農、工、商業、醫，在北斗河上建水泥橋一座。

(七) 建救濟院於高塘墩，所屬各所，集中收容，並恢復乞丐收容所。

(八) 每區擇地建區立小學二所至三所，每所容學生二千名以上，並辦初中一所，並圖書館分館一所。

(九) 每區設民衆食堂一所。

(十) 於南郊、西郊、江東、江北建公園各一所。

(十一) 擴大中心醫院(孔聖殿劃入)。

(十二) 於江東、江北、南郊、西郊建殯儀館各一所。並設火葬塔於北郊沿江處。

(十三) 籌劃自來水廠及化糞池。

(十四) 籌辦公共汽車。

(十五) 籌建中正橋(新江橋原址)。

(十六) 籌辦傳染醫院。

(十七) 擴大圖書館恢復文獻委員會並設廣播電台日：演講改建民衆心理。

(十八) 整理後之隙地空田歸民衆購買，所得之款，作為建築費用，呈院核准。

(十九) 勸導民衆自動移建祠堂於郊外規定地(以地價售出之款作為移建費，不至擾民)。

(二十) 疏濬新河塘劃為風景區。

(廿一) 修理天封塔。

(廿二) 劃湖西竹洲及關岳廟財神殿原址為風景區。

(廿三) 將開明橋原疫焚燒之基地招商籌建百貨公司。

(廿四) 完成城河委員會未竣之工程，並修理已成之馬路。

(廿五) 除江東有甯穿路，江北有郵慈鎮路，南郊有郵奉路外，西郊應關郵西公路，北郊應關沿江公路至梁山伯廟止。

(廿六) 多設義務小學掃除文盲。

(中略)

將四郊隙地空田建造平民住宅(樓屋)五百間至一千間，以市中心之小屋掉換，使平民可就近做工，而城中之住宅商店亦可重新發展。

以上所列，規定五年完成，由吾七邑全體民衆動員建設，組織甯波建設委員會，分工合作，籌劃經費，由甯波建設協會及信託公司向殷富勸募，或呈院呈省撥款補助，溶湖、填土、築路工作，由徵工負其責，搬運材料，輸送物件，由教養所收容人及監犯負其責，衆志成城，端賴廣為宣傳，如弊一孔之見，學識未充，瑕庇必多，尙希 大雅宏達，加以指正，殫思盡慮，展其碩畫，坐言而起行之，則甯波之文化建設，當不在溫牀下矣。

# 四明近訊

## 各縣水利工程

### 限三月底起辦完成

▲不敷經費山地方自行籌集

▲小型工程限期辦理  
六區專署，茲奉省府代電，以本省舉辦各項水利工程，應乘農隙期間，及時興辦。現在春耕農隙，春水漲發，該區各縣所辦各項工程，亟須發動民工，利用國民義務勞動辦法辦理，限三月底以前，將各重要工程，趕辦完成。至行總浙江分署工振物資，來源減少，所有各工程不敷經費，應由地方依照市縣工程受益費征收條例，迅即自行籌集支應，以免延誤；並按照本府前頒全省水利交通會議規定各項工程進展表，如限完成，並轉飭所屬各縣，切實遵辦。聞專署奉電後，已於昨轉飭屬縣遵辦。

浙省府以查各縣鄉鎮辦理小型工程，逕向行總浙分署申請核准，撥補工振物資，能及時興辦者固多，已領振粉而未興工者，亦屬不少，現距春雨期近，時機迫切，不容稍緩，除分令各縣縣長趕速辦理報核外，昨特令仰六區專署遵照，督飭趕辦，以利事功云。

免役、禁役、緩徵、緩召

## 申請審查辦法草案

▲鄞縣團管區奉頒公佈

鄞縣團管區，頃奉制定免役、禁役、緩徵、緩召申請審查辦法一份，於此後徵兵開始時實施。該區業已分電各縣遵照辦理外，茲將申請審查辦法披露于后：  
免役、禁役、緩徵、緩召申請審查辦法草案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兵役法第四條第五條第二十四條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凡合於兵役法所定之免役、禁役、緩徵、緩召者，應行辦理事項，除兵役法施行法已有規定外，其中請審查事項，悉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三條 申請審查期間，於每年身家調查開始體格檢查前完成，其時間分配如左：  
一、各鄉鎮公所，於每年四月十五日以前，完成初查工作，於同年四月三十日以前，造具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名冊，連同申請書及證明文件，備文呈請所隸縣、市政府作初步審核，同時將初查結果，分別列榜公告。  
二、縣市政府根據所屬鄉鎮公所所報名冊等件，於三日內逕當地之兵役協會，組織免役、緩徵、禁役委員會，作初步審核，於五月三十日以前完成，填即造具統計表，連同鄉鎮公所原呈文件，并於原名冊加註初核意見，彙呈所隸團管區司令部復核。

三、團管區司令部根據所屬縣市政府轉報名冊，隨時審核，於六月十五日以前，審查完畢，分別製給免役緩徵證書，禁役及緩召者審核合格，准予備查，不另給證，并造具統計表兩份，一份自存，一份呈送所隸之師管區司令部。前項免役緩徵證書，由團管區司令部，於六月十五日以前辦理竣事，按申請人之籍貫，分別彙寄，同時將申請人所附之證件，加蓋「查訖」戳記，一併發交該申請人之原籍縣市政府轉發，不得藉故稽延。

四、師管區司令部收到所屬團管區司令部所報之統計表後，彙製呈報國防部，分報內政部。  
第四條 審查時鄉鎮公所應注意其事實與證件之確實與否，免役緩徵審查委員會，應注意其資格之合法與否。

第五條 依兵役法第四條申請免役者，由其家長或本人填具免役申請書，并繳附當地縣市政府衛生機關，及註冊醫院之檢驗屬實證明書，於每年四月一日以前，向所隸鄉鎮公所申請免役，鄉鎮公所初查完畢，應於證件上加蓋「經查屬實」戳記，轉初審機關，初審機關認為如

證件有疑義時，得報請團管區司令部指派軍醫官舉行複檢。  
必要時縣市政府師（團）管區司令部，得派員抽查。  
第六條 依兵役法第六條應禁役者，及第二十四條第三款申請緩徵者，暨第二十六條第五款申請緩徵者，由家長或本人填具禁役呈報書，或緩徵緩召申請書，檢附原判決書之副本或照片，（犯罪在追訴中者，應繳審理機關之證明）。於每年四月一日以前，向所隸鄉鎮公所申請，除兵役法第五條規定禁役者外，其原因消滅時，由原判決或處理之司法機關，通知原隸團管區司令部，轉飭縣市政府續行辦理免役手續。

前項證件之審查，應根據其派遺機關所送通知，詳加核對。  
第七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四條第一款申請緩徵者，由家長或本人填具緩徵申請書，檢附出國護照之抄本或照片，於每年四月一日以前，向所隸鄉鎮公所申請，其原因消滅時，由原派遺機關通知所隸團管區司令部，轉飭縣市政府續行辦理免役手續。  
前項證件之審查，應根據其派遺機關所送通知，詳加核對。

第八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申請緩徵者，由其家長或本人填具緩徵申請書，檢附本學期畢業學校出具之證明書，於每年四月一日以前，向所隸鄉鎮公所申請，於畢業後，由團管區司令部按班次轉

飭縣市政府，續行辦理徵集手續，完成預備幹部教育。

前項證件之審查，應根據其肄業學校，於每學期始末時所造之學生名冊，詳加核對。

第九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六條第一款申請緩召者，由其家長或本人填具緩召申請書，檢附專門學校畢業證明書，機關場服務任技術職務證書，或技工檢定書，於每年四月一日以前，向所隸鄉鎮公所申請。

前項證件之審查，應根據行政院頒佈之有關國防工業專門技術人員緩召，適用範圍及所在地國管區司令部復核之各該管機關所送之初核名冊，詳加核對。

第十條 有關國防工業專門技術人員緩召適用範圍，由國防部擬定，呈請行政院核定之。

第十一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六條第二款申請緩召者，由其家長或本人填具緩召申請書，檢附現任合格小學教師登記證及聘書或照片，於每年四月一日以前，向所隸鄉鎮公所申請。

前項證件之審查，應根據上級教育機關在各縣市教育機關造具之名冊，詳加核對。

必要時縣市政府師(團)管區司令部，得派員抽查。

第十三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六條第四款申請緩召者，由其家長或本人，填具緩召申請書，檢附原籍地或現居地所隸保甲長調查屬實後，出具之證明書，於每年四月一日以前，向所隸鄉鎮公所申請。鄉鎮公所初查完畢，應予保甲長所具之證明書，加蓋「經查屬實」戳記，轉呈初審機關，初審機關如認為證件有疑義時，得派員實地復查。

必要時縣市政府師(團)管區司令部，得派員實地抽查。

第十四條 上列第八、十、十一、十二等四條緩召原因消滅時，由各原證明機關通知，或呈報團管區司令部，轉飭縣市政府續行辦理召集手續。

第十五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四條，及第二十六條各款，經核准緩徵召之現役及齡男子，至原因消滅時，除依本辦法規定辦理外，其所發之緩徵證，應由鄉鎮公所收回登記，層報團管區司令部銷之。其申請緩徵者，不給緩徵證，一遇原因消滅時各級辦理兵役機關，於緩徵姓名冊備考欄內，加註「原因消滅」字樣，以備查考。團管區司令部，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造具緩徵召原因消滅報告表三份，會報師管區司令部，轉報國防內政兩部備查。

第十六條 本辦法第五、八、十、十一、十二等五條之申請緩徵者，限於在鄉軍人及已受訓之甲種國民兵。

第十七條 縣市政府及團管區司令部，於審核時，發現申請書有不合規定者，應即駁斥更正，其未予申明或未能更正者，得據名知鄉鎮公所續行辦理徵召手續。如審核時發現其證件係偽造者，由縣市政府或團管區司令部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規定之條款，治以應得之罪刑。

第十八條 鄉鎮公所縣市政府，或團管區司令部辦理審查事項，如有不按本辦法規定時間辦理，故意稽延時日者，得依兵役獎懲規則之規定，按其情節輕重，予以應得之處罰。

第十九條 鄉鎮公所縣市政府，或團管區司令部辦理審查事項，如有違法舞弊，徇私包庇，濫發免役證，及緩徵者，得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之規定，治以應得之罪刑。

第二十條 僑居國外現役及齡男子之免役、禁役、緩徵、緩召之審查，由駐外使領館得參酌本辦法之所訂施行。

第二十一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

### 郵縣政府發動

#### 助款興學運動

▲提請參議會核議施行  
郵縣政府為謀補救目前各級國民學校經費困難，并求國民教育普遍發展起見，特訂定本縣助款興學運動辦法及組織規程，提請參議會核議，其理由：調查本縣鄉鎮中心國民學校及保國民學校，均未籌足基金，至教師待遇，無法提高，設備無法充實，兼以邇來物價波動甚劇，教師生活益形不安，省府雖訂有浙江省各縣市鄉鎮教育經費收支保管稽核辦法一種飭遵在案，惟實施以來，困難殊多，茲查餘姚縣政府發起助款興學運動，施行以來，頗著成效，本縣為謀補救目前各級國民學校經費困難之危機，并求國民教育普遍發展起見，特參酌是項助款興學運動辦法，及地方實際情形與需要，擬就本縣助款興學運動辦法及組織規程各一種，是否有當，提請核議云。(辦法及組織規程從略)

### 浙省戶口總調查

#### 定五月一日開始

▲同時進行縣市保甲編併  
本省本年度戶口調查工作，民政廳按新戶籍法施行細則規定，已擬其實施程序辦法一種，規定自五月一日起開始總調查，至五月十日止，限在十日內，全省各縣市關於本籍及寄籍部份均須一次普遍調查完竣。至於籍別登記、遷移登記、流動登記、出身登記、死亡登記等，均為今後每年之經常工作。隨編併鄉鎮工作結束後，各縣市保甲，亦隨之必須編併，原則規

定縣：十五戶為甲，十五甲為一保；市：三十一戶為甲，三十一甲為一保。此項工作現由日調查工作同時進行。

### 鄞東寶幢

#### 舉辦公墓

鄞東寶幢鎮民張信玉等，近發起舉辦永安第三公墓，經擇定同慶為墓地，風景優美，地形高燥，業已興工建築，收穴分為福祿壽喜四等，酬取工料費，赤貧者免。

### 澈底清理白契

#### 再訂整理辦法

▲自二月至五月止為整理時期  
鄞縣縣政府頃奉浙江省政府代電，以在本省各縣契稅，迭經前省田管處及田糧處，限期清理在案。近據財政廳轉報民間隱匿未稅白契，仍屬甚多，茲為澈底清理，增增稅收，並確定人民產權起見，特再擬訂整理辦法一種，提經本府委員會議決通過，並核定自本年二月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為整理時期，仰各稅捐處把關時，加緊整理，以裕稅收。茲將整理辦法如下：浙江省各縣整理契稅辦法。一、本省各縣整理契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辦法辦理之。二、本辦法定期為四個月，必要時得延長或縮短之。三、在整理期間內投稅之一切白契，其逾限及不領用官契紙者，各縣得斟酌情形，呈請展緩限期，但展價之契據，

仍應照章罰辦。四、如本年不動產標準價格，尚有未經評定者，應即依法評定。五、審核契稅契價，及交換贈與分割所有契之估價，應以本年不動產評議會評定，並經公告確定之標準價格為依據。收復區域各縣有特殊情况，得分年評定。六、契價以銀兩錢文或米粟等實物記載者，毋庸另行折合，得悉以評定價格課徵。七、契稅價格，超過評定價格時，仍照契或原價課稅。八、稅驗手續，務須迅速便民，如無特殊情况，不得稽延。九、經征稅款，應切實遵照省府頒發之經征稅款收解辦法規定，由納稅人直接繳庫；至經往機關距離公庫在規定里程以外者，得自行收納，但所有起稅款，務必於每旬末日，彙總解清，不得留分文。十、本辦法實施時，應運用最有效最普遍之方法，擴大宣傳，務使人民踴躍征稅。十一、一面派員分頭下鄉查齊，一面並商同鄉鎮公所轉飭保甲長悉力協同辦理，以宏成效。十二、在整理期間，所有接受聲請及查獲之白契，應依照浙江省各縣辦理推收契稅辦法第五條規定，先移送縣田糧機關辦理推收手續後，再送回稅契。十三、經查獲之白契，如送經催繳，仍不納稅者，得依法函請司法機關傳案追繳。十四、各縣田糧機關，於推收時，應與稅捐稽征處密切聯繫，協同查驗，在各縣地政機關依法辦理土地登記區域內，應即停止推收，如有未投稅白契，依照土地法施行法第十六

### 慈縣參議會大會

#### 討論借邑港問題

▲主張無改劃鎮海之必要  
本縣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大會，已於二月一日上午開幕。出席參議員，指導長官來賓等五十餘人，由議長主席，典禮儀式，至為隆重。十一時起，舉行第一次會議，下午一時，舉行第二次會議，聽取縣府各科室施政報告。二日上午，舉行第三次會議。主席袁議長宣告開會後，即開始各參議員對縣政工作詢問，提供意見。程縣長以答覆人員，均一一接受，並懇切會談，開始討論提案，共四十四件。關於慈鎮間借邑港問題，仍請維持原狀。茲探錄原案如下：◎議長交議縣長提案，奉省政府訓令，以據鎮海縣參議會呈請，將慈鎮間借邑港駁船等處地歸還，以完善二縣區域一案，經提本縣參議會討論。委員二次會議，及專員公署召集之兩縣政參議會先後商討結果，提三次大會討論，應如何決定，請討論案。理由：本縣縣誌記載，縣東六十里，其定海境（即今鎮海）

，東注於海，是該借邑港歸屬本縣，由來已久。及民十八年，本縣與鎮海為釐定縣界，經數度徵詢當地人民意見，愈以該地有水利關係，以及其他問題，一致否認劃入鎮海管轄，並稱曩時本縣東鄉，曾因水利漁船被鎮民把持，常釀械鬥，故規定海面一二〇丈為本縣海權，一旦劃歸鎮海，於社會生計，閭閻治安，均有影響，易啓禍患云云。並由民政廳令派新政指導員鄭精會縣查勘，以該地有海澄閣一處，為慈邑東鄉全鄉水利之尼園，關係甚重，舊有縣界，亦至明顯。慈民以數百年來種種事實，歷史關係，堅不願脫慈而就鎮海，經報准照舊管界條例第四條之規定，暫行照舊管轄。嗣於二十一年十一月，由省府將本縣與鎮海、餘姚、鄞縣勘定縣界圖說，咨請內政部轉呈行政院核准備案在案。茲以奉省令，據鎮海縣參議會申請將慈鎮間借邑港駁船等處歸還，以完善兩縣區域，經令行本會參議會暨慈鎮兩縣縣長及鎮海參議會委員第二次會議決議，借邑港做鎮海兩縣水利，相互為用，歷年已久，電省及鎮海縣參議會，維持原狀，復經專員公署召開兩縣政參議會，經決定提交慈鎮參議會三次大會決議後，再行呈省核定在案。茲附錄兩縣參議會會議紀錄，提供參考，以示借邑港無改劃鎮海之必要。  
辦法：◎呈省並函鎮海縣參議會詳敘無改劃鎮海之必要理由。①

如鎮海堅執前議，為辭免縣爭執糾紛起見，應將慈鎮兩縣縣界，由兩縣政參負責代表會商確定調整標準，將未合標準部份，連同借邑港問題，一併作總調整，呈省核定。本部以縣政檢討會全體委員及縣政府負責代表為縣界調整交涉人員。

### 郵局恢復

#### 國內保價郵件

▲自三月一日起實行  
郵局一等郵局，奉令自本年三月一日起，恢復國內保價郵件事務，包括保價信函，保險箱盒，及保價包裹。

又該局及所屬支局，自本年二月十六日起，試辦國內報值掛號函件一種，其手續較保價郵件簡單，凡交通不便，保價郵件不能交寄，或價值較小，無須按保價郵件交寄以求便利者，均可作報值掛號函件交寄。是項函件，暫以五萬元為報值最高額，照掛號郵件納費，加納報值費百分之十，如遇遺失或毀損，除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致損失者外，郵局均按郵政法之規定，按所報內件價值補償之。

嗣後各界交寄證書、契據、記名或不記名之支票紅票匯票（郵政匯票不包括在內）以及其他一切重要文件單據，均應儘量作為國內保價郵件，或國內報值掛號函件交寄，勿再附裝於掛號郵件，或快遞掛號郵件之內，否則如遇損失，郵局所負責成，祇以郵政規則第四八九條所規定者為限。至封有郵政匯票之掛號函件，仍照向來辦法納費。

逕向原匯票窗口交寄，如有損失，仍按現行補償辦法辦理。

### 甬埠公共汽車

#### 下月中旬行駕

▲甬先自江東百丈路至西郊路  
甬先公司經理王文翰，為維持交通，擬定計劃，並經該公司董事會通過，將在本埠行駛公共汽車各節，曾誌本報。茲悉該事經原發起人王文翰、王賢隆等，積極進行後，業已租具規模，備案手續，亦已完了，車輛已由甬起運中。開起訖路線，暫先由江東百丈路至西郊路，以後再行逐步開闢。來往車輛，共計六輛，約下月中旬，即可開始行駛云。

### 錢江大橋

#### 正式開放

錢江大橋為其浙東浙西公路之交通要道，該橋橋面經積極興修後，業已完竣，並於三月一日上午六時起，正式開放，嗣後該兩公路交通，可相銜接，免除渡江之煩。大橋每日開放時間為上午六時起下午五時止，逾此時間，即不能通過，警戒任務乃由保安處派駐部隊負責。關於大小汽車通過收費事宜，由大橋管理處在橋之兩首設站經收，計小汽車五千元，客車一萬元，載貨料車二萬元往返時均須繳費云。

### 東錢湖二期工程

#### 建築環湖路基

▲並疏濬湖身修築堤岸  
東錢湖參事會，於昨召開第二

次委員會，出席委員陳佑華、毛翼虎、沈明才、葛延林、陳如馨、俞濟民、周大烈、於鳳崗、沈友梅。主席陳如馨，首先主席報告工程處初步工程進行情形，繼討論提案：(一)通過特種委員會規程。(二)工程處擬定第二期工程計劃：(一)建築環湖路自鄞橫路莫枝堰站起點，經黃泥嶺築湖堤至青山巖，前進至廟隔指鼓山錢堰村五里塘至梅湖堤，利用疏濬湖身土方，建築環湖路基。(二)修築沿江堤岸，以資節流，而利灌溉。(三)疏濬湖身。(四)建築跨湖堤，利用濠湖土方，建築自廟隔山至陶公山曹家海跨湖堤一段，長六百公尺。

### 東錢湖特種造林委會

#### 舉行首次會議

▲推楊亞農張葆藻為正副主委  
鄞縣東錢湖水利參事會特種造林委員會，於昨日下午三時，假救濟院舉行首次會議，出席沈友梅等，主席陳如馨，討論提案：(一)推楊亞農、張葆藻為正副主任委員。(二)推胡起濤、鄭南森、陳祖舜、金晉卿四人為常務委員。(三)推楊亞農、張葆藻起草造林計劃，及實施保護辦法。(四)擇定隱學寺附近設立苗圃，並推楊亞農負責辦理。(五)前項夏圃山地，約計二十餘畝，為救濟院所有，請陳如馨楊亞農接洽。(六)推楊亞農、鄭南森向塘工委員會接收費，由其圖書，以資應用。(七)苗圃開辦費，由水參會籌撥。(八)推楊亞農兼

苗圃主任。(九)函請鄞奉鎮三縣府，於本年度植樹節，在東錢湖環湖適當地區，分送別林。

### 文獻特種委會

#### 昨開首次會議

東錢湖水利參事會文獻特種委員會，於昨下午假救濟院召開第一次會，出席委員葛延林等。主席陳如馨，討論：(一)該會辦公地點，暫設參事會。(二)推張子相為主任委員，楊菊庭、卓葆藻為副主任委員。(三)推江覺齋、馮孟淵、馬慶民、朱鄭卿為常務委員。(四)東錢湖文獻中心工作決編纂湖志，並推馮孟淵為主任，卓葆藻為副編。

**甬鎮運樞公司**

為遵照 市府限令所屬  
寄存本市運樞須於本年  
四月底前運回原籍安葬  
逾期代行火葬事啟公司  
為服務同鄉寄樞安葬起  
見

特備大號	輪船專運	靈柩到鄉
------	------	------

指定地址 甬波 鎮海  
三北新環頭舟山灤港

●手續簡便●  
●取價低廉●

地址 濟平路一〇二至一〇四號電話一六八一

### 甯商會理事會改推

#### 俞佐宸繼任理事長

▲推倪維熊為常務理事

甯波商會理事長朱維官，商務紛繁，難以兼顧，函請理事會，再請辭職。該會特於昨日召開臨時理事會，出席周大烈、金珠庠、倪維熊、斯赤文、俞安國、俞佐宸、縣府社會科長楊致祥列席指導，主席周大烈，報告會務後，即討論朱理事長辭職案，各理事均以朱理事長辭職一職，仍請繼續擔任，旋即選常務理事暨理事長。開票結果，以倪維熊為常務理事，俞佐宸為理事長，並定三月一日辦理交接事宜，推倪常務維熊會理事安國接收。

### 四明公所添募殮舍

#### 向滬甯籌募六億元

▲甯公所召開春季常會決定

甯埠四明公所，抗戰期間，所務停頓，光復而後，多年寄概不遷葬，而近月由滬運甯之柩，數量甚夥，難以容納，非添募殮舍不可。爰於前(二日)召開春季常會，到董事陳如馨、俞佐宸、卓葆亭、周有範、張益臣、孫信階、毛安甫、方蘇齋等九人，主席張益臣，決議要案：(一)建築殮舍經費，預定六億元，(二)滬公所認十分之七，甯公所認十分之三，(一億八千萬元)編隊徵募，捐款滿一百萬元者，公所供奉

長祿位一位，滿二百萬元者，供立二位，餘類推，其合多數人而滿一百萬元者，得互推一人函告公所供立牌位。(三)加推周大烈君為董事。又訊：該公所昨審款添募殮舍外，並通告寄概多年之家屬，限期明節前自遷葬，逾期該公所為之遷葬義山云。

### 甯定穿輪

#### 調整班期

▲三月一日起實行

航行甯穿線甯定沈線之輪隻，上年係借山、新甯餘、新永安三輪換次輪流，去冬新華安輪加入航行，適值新永安進塢歲修，以上兩航線，僅有三輪行駛。茲新永安修竣復航，四輪主持人為調整班期，並止業務糾紛起見，於昨午後在借山輪局召開會議，經一致議決：自三月一日起，四輪分為兩組，每組八天，對調航行。甯埠每夜有兩輪過夜(其餘兩輪在定沈過夜)分為長短班。長班於翌晨八時開往定、沈、兼灣普陀，短班於翌晨七時開往穿山、定海、兼灣新碼頭(鎮海縣境)。

### 定海氣象台

#### 設在沈家門

農林部以沿海漁船，風災為患，影響漁民海上安全至，曾呈准行政院，轉飭中央氣象局，將定海原有氣象台恢復擴充。茲悉中央氣象局，以定海測候所，在淪時間，被

敵偽破壞慘重，轉請農林部予以支持，頃聞請部已轉飭定海縣政府，在沈家門地方，覓屋十餘間，以供該台址云。

### 定象漁貸

#### 核定貸放

浙江省漁業局，前為補助定海象山兩縣本年春汛漁民修理添配漁船漁具及出漁資金起見，經商請浙江地方銀行，發放定海漁貸五千萬。茲悉象山三千萬元漁貸，業經各報議會依照全縣漁船分配核定，紅旗對船，每艘四萬八千元，獨撈網漁船每艘三萬二千四百元，獨撈網漁船九萬七千一百元，大約船船九萬七千元。小釣船四萬七千元，捕蝦船六萬六千八百元，隱捕船六萬五千元。船船三萬二千五百元，捕船十三萬元，溜網船三萬二千四百元，運向該局石油工作站申請，限二月十五日以前完竣。全縣漁民，以當局如此關懷，深為感奮，惟貸款數額太少，尚多缺少，區區之數，不敷每艘漁船之船夥食米，薪水車薪，無濟於事，漁民均盼鉅額漁貸，能早日貸放。

### 軍事漢奸宋清雲

#### 經改判無期徒刑

軍事漢奸宋清雲，前經浙省六區保安司令部判處徒刑二年四月，經省司令部奉國防部發回更審後，

茲悉該案業經訊結，改判該犯無期徒刑，並褫公權終身，財產部份除酌留家屬必需外，其餘沒收，並聞該漢奸宋清雲已於昨解送浙第二監獄署執行。

### 正大廠勞資糾紛

#### 雙方協議解決

正大火柴公司勞資糾紛一案，經縣縣黨部沈書記長，會同總工會秘書吳賢暉，再度負責調解，雙方卒獲協議，當場製成協議筆錄一紙，由廠方代表馮梯雲，火柴工會代表夏興旺分別簽名，茲探錄協議要點如下：  
一、興旺無苗故拉車，應予糾正，廠方所受損失二百車，由夏興旺負責利用工餘時間補足追償，雇工工資，由夏興旺情商各工友免費加工，包工工資，仍由廠方負責。  
二、火柴工會會員顧阿生，岑阿洪違反會章，且有不法情事，妨礙本會名譽，依據工會章程準則第十一條規定，應予除名處分，惟顧念顧岑二人知識成薄，且屬初犯，改處以每人一日工資(六千元)之罰款由工會於工廠布告處旁側另關布告欄張貼通告，俾各會員知照。

三、工會三月以前未收會費，由廠方面論各監工勸諭各會員繳解。工會須於三月底公布經費收支經過，自四月份起，工會會費由工會通告會員委託廠方代收。

# 中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營業範圍

### 輪船碼頭倉棧 汽車運輸 進出口貿易 生產建設事業


地址：四川路五四九號

電話：一五五一〇

一九一五三

電話：一五五一九

掛號：八八七八



## 明光大

行總鏡眼表鐘

欲購請速

定價公道

式樣新奇

新貨到

號二七七路京南海上址地  
南濟都成明昆慶重京南行分

面對司公新新路京南址地

## 利得亨

行總表鐘

保負廉特湧眼鐘新  
用責售價到鏡表式

口路龍華路中森林 行分一第  
口路登戈路西京南 行分二第

### 滬甬船期一覽

船名	滬開	甬開	停泊碼頭
江亞	期星1.3.5.	2.4.6.	金利源碼頭
江靜	2.4.6.	1.3.5.	金利源碼頭
明興	1.3.5.	2.4.6.	十六舖二號碼頭
江雲	2.4.6.	1.3.5.	外灘 13 號碼頭
大華	開往	甯波 溫州	
江蘇		甯波 海門	
穿山		甯波 溫州	
茂利		甯波 海門	